



# CHINA AGRI-INDUSTRIE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糧油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6)

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的  
股份數目 (附註1)

## 股東特別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 \_\_\_\_\_

地址為 \_\_\_\_\_ (附註2)

為以上所註明中國糧油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的登記持有人，茲委任 \_\_\_\_\_

地址為 \_\_\_\_\_ (附註3)

若其未克出席，則委任大會主席為本人/吾等的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將於2017年12月15日(星期五)上午10時正在香港九龍尖沙咀彌敦道50號香港金域假日酒店低層三字麗晶殿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所載的決議案，並代表本人/吾等依照下列指示就以下決議案投票。如無作出任何指示，則代表可自行決定投贊成票或反對票(附註4)。

	普通決議案	贊成 (附註4)	反對 (附註4)
1.	「動議(1)批准、確認及追認Full Extent Group Limited與中糧生化投資有限公司所訂立日期為2017年10月23日的股權買賣協議(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1月13日的通函(「第一份通函」))(其註有「A」字樣的副本已提呈股東特別大會並經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詳情載於第一份通函)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包括但不限於股權轉讓(定義見第一份通函)；(2)批准、確認及追認Full Extent Group Limited與中糧生化投資有限公司所訂立日期為2017年10月23日的債權轉讓契約(定義見第一份通函)(其註有「B」字樣的副本已提呈股東特別大會並經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詳情載於第一份通函)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包括但不限於債權轉讓(定義見第一份通函)；及(3)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進行彼等全權酌情認為就使股權買賣協議及債權轉讓契約生效並實行其項下擬進行的所有交易而言屬適合或合宜的一切有關事宜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		
2.	「動議(1)批准、確認及追認中糧集團有限公司、中糧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及本公司於2017年10月23日所訂立2017年不競爭契約(定義見第一份通函)(其註有「C」字樣的副本已提呈股東特別大會並經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詳情載於第一份通函)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包括但不限於建議修約(定義見第一份通函)；及(2)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進行彼等全權酌情認為就使2017年不競爭契約生效並實行其項下擬進行的所有交易(包括但不限於建議修約)而言屬適合或合宜的一切有關事宜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		
3.	「動議(1)批准(i)中糧集團(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1月21日的通函(「第二份通函」))與(ii)本集團(定義見第二份通函)之間根據2017年中糧互供協議(定義見第二份通函)互相供應原料、產品及其他服務，惟須受限於第二份通函所載的相關上限；(2)確認、追認及批准執行2017年中糧互供協議(其註有「D」字樣的副本已送呈股東特別大會，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及(3)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代表本公司簽立及交付有關其他文件或補充協議或契據，並作出及採取其可能認為必要或適宜的一切事宜及行動，以使2017年中糧互供協議生效。」		
4.	「動議重選孟慶國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日期：2017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 \_\_\_\_\_ (附註5)

附註：

1.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本公司的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本公司股本中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股份有關。
2.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3. 請填上受委代表的姓名和地址。如未填上姓名，則股東特別大會主席將出任閣下的代表。股東可委任一位或多位受委代表，代表閣下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受委代表不必為本公司股東，但必須親自代表閣下出席大會。本代表委任表格的任何變更，必須由簽署人簽字示可。
4. 請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加上「✓」號；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加上「✓」號。如無任何指示，受委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
5.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之正式書面授權人代表閣下簽署。如委任人為法人，則本表格必須加蓋法人印章或由其董事或該公司正式委任的代理簽署。
6. 如屬任何股份的聯名持有人，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均可就有關股份親身或委派代表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的股東。若多於一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就該等股份在本公司成員登記冊內排名首位的人士方有資格就此投票。
7.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按意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倘股東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行使投票權，則其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已撤回論。
8.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盡快及在任何情況下最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48小時前(不包括公眾假期的任何部分)(即香港時間2017年12月13日上午10時正之前)交回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廣進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
9. 上述決議案1及2之詳情載於第一份通函，而上述決議案3及4之詳情載於第二份通函。兩份通函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登載。

####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向本公司提供閣下的個人資料。本聲明中所指的「個人資料」具有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私隱條例》」)中「個人資料」的涵義。我們可能將閣下的個人資料披露或轉移給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方服務供應商以用於處理有關閣下在本表格上所述的要求及/或指示，閣下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將就履行該等用途所需的時間保留。有關存取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私隱條例》的條文提出，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郵寄至卓佳廣進有限公司的私隱條例事務主任提出(地址：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